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谈正勇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时限，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6)。

表决结果: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7 日